

# 温州市南塘西片区文化旅游设施提升工程（C16地块、C17地块、C31地块、C32地块、C33地块、C34地块、C36地块）招 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温州市南塘西片区文化旅游设施提升工程（C16地块、C17地块、C31地块、C32地块、C33地块、C34地块、C36地块）已由鹿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2309-330302-04-01-488284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温州市名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温州市名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温州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总投资20014.2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5383.63万元，建设规模：主要包括两个公园绿地（C16、C31）、一个广场用地（C33）、四个文化设施（C17、C32、C34、C36）、三座景观桥梁（规划1号桥、2号桥、河清桥）。项目总用地面积42.17亩，其中公园绿地及广场用地总用地面积19301m<sup>2</sup>（28.95亩），公厕面积158.82m<sup>2</sup>；文化设施建设用地面积8815m<sup>2</sup>（13.22亩），地上总建筑面积约10659.08m<sup>2</sup>，地下室建筑面积6902.70平方米；河道驳坎全长853米，其中：生态驳岸294米，硬质驳岸208米，现状块石驳岸恢复351米；桥梁总长约89米，建设地点：温州市核心片区南塘单元C16地块、C17地块、C31地块、C32地块、C33地块、C34地块、C36地块和三座景观桥梁（规划1号桥、2号桥、河清桥）。

2.2招标范围：包括建筑、安装、绿化、给排水、驳岸工程、景观桥梁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3施工总工期：700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R否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须同时具备下列第①、②、③项条件或第①、②、③项条件组成的联合体：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③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履约能力的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以上①、②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园林绿化企业除外），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园林绿化企业除外）；

3.3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承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自2019年7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个施工合同金额在1500万元及以上的公共园林景观绿化或住宅小区园林景观绿化（不含厂房、道路、公路园林景观绿化）或综合性公园项目的施工项目业绩。

3.4本次招标R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总数（含牵头人）不超过2个，②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责任分工，且联合体协议书必须明确以承担建筑工程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作为牵头人。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5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1人同时具备上述资格或2人具备上述2项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的，承担建筑工程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应配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承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应配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其他：

3.9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0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1年7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法院出具的裁判文书为准）；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

3.1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4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单位责任分工仅园林绿化的单位无需提供）；

## 4. 招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4.2R采用评定分离。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鹿城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837/index.html>）。

5.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鹿城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837/index.html>）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5.4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CA的投标人，请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企业注册及CA办理（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2月16日09时3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鹿城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837/index.html>）。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市名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南塘住宅区五组团商办楼

联系人：项女士

电话：0577-88181292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垟儿路71号5楼

联系人：蔡茜娜

联系电话：0577-88895785/13736797376